

证券代码：600110

证券简称：诺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0

**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17 年至 2018 年新修订的相关规定并相应变更会计政策，不涉及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。

● 此次变更会计政策，仅对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，对公司 2018 年度的净资产及净利润未产生影响。

**一、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原因、事项及审批**

**（一）会计政策变更原因**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（财会[2017]7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（财会[2017]8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（财会[2017]9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财会[2017]14 号）等，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 号）的规定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。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诺德股份”）按照上述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。

**（二）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程序**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暨 2018 年年度董事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**二、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具体情况及其影响**

**（一）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如下：**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

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（财会[2017]7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（财会[2017]8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——套期会计》（财会[2017]9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财会[2017]14号）的规定起始日开始执行，具体修订内容为：

1、以企业持有的金融资产的“业务模式”和“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”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，将金融资产分类为“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”、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”以及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”三类；

2、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“已发生损失法”改为“预期损失法”，以更加及时、足额的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，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；

3、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会计处理；

4、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，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。

（二）财务报表格式修订的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如下：

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，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1、资产负债表项目：

（1）将“应收票据”和“应收账款”合并列示为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；

（2）将“应付票据”和“应付账款”合并列示为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；

（3）将“应收利息”和“应收股利”并入“其他应收款”列示；

（4）将“应付利息”和“应付股利”并入“其他应付款”列示；

（5）将“固定资产清理”并入“固定资产”列示；

（6）将“工程物资”并入“在建工程”列示；

（7）将“专项应付款”并入“长期应付款”列示。

2、利润表项目：

（1）将“管理费用”项目分拆为“管理费用”和“研发费用”项目列示；

（2）在财务费用项下新增“利息费用”和“利息收入”明细项目。

3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：

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“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”项目。

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只影响报表列示内容，对公司损益、净资产、总资产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### **三、独立董事意见**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。

### **四、监事会意见**

监事会意见：

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准则及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15日